

公司代码：603168

公司简称：莎普爱思

#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莎普爱思	6031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建国	董丛杰
电话	0573-85021168	0573-85021168
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电子信箱	spasdm@zjspas.com	spasdm@zjspas.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62,921,443.66	1,842,116,182.80	-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2,869,032.15	1,594,233,457.45	0.5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30,628.83	126,685,306.46	-78.90
营业收入	416,852,067.20	469,914,732.30	-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196,353.09	104,338,326.89	-2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700,605.03	103,861,986.89	-23.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9	11.16	减少6.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6	-26.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6	-26.09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76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德康	境内自然人	38.36	95,184,295	95,184,295	质押	19,180,000
王泉平	境内自然人	10.16	25,200,000	0	质押	22,400,000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7	24,500,000	0	质押	5,000,000
胡正国	境内自然人	3.39	8,400,000	0	无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未知	1.55	3,846,153	3,846,153	无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3,846,153	3,846,153	质押	3,846,080
西藏泰合实业有限公司	未知	0.80	1,990,387	0	无	

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77	1,923,076	1,923,076	无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未知	0.77	1,923,076	1,923,076	无	
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61	1,51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陈德康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7 亿元，同比减少 11.29%；实现利润总额 9,873.89 万元，同比减少 18.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19.64 万元，同比减少 20.26%。公司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市场竞争加剧，致使滴眼液销售收入同比有所减少。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如下几方面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以信息披露为核心，以“三会”运作为出发点，以投资者关系管理为突破点，以重要事项管理为保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渠道全程管理”的营销网络优势，积极推进以电视广告为主、其他为辅的多层次、多渠道的宣传方式，根据公司核心产品莎普爱思滴眼液（多剂量、单剂量）的产品特色，积极开展市场推广和品牌推广工作。坚持公益，关爱中老年人身体健康，让更多的中老年人拥有明亮的眼睛，享受幸福的晚年是莎普爱思的不懈追求。报告期内，莎普爱思公益活动

全新升级，先后举办多场主题公益活动，如“绝对有戏”、“金色大舞台”、“妈妈，我爱你”、“老爸，你最帅”、“孝心大行动”、“点滴关爱·莎普爱思帮您焕新屋”、“明亮眼睛，幸福晚年”爱眼月活动，专注传播白内障防治知识和保护眼睛的重要性，呼吁社会群体关爱中老年人眼健康，进一步提升莎普爱思滴眼液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发挥现有优势，促进母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协同发展；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在去年试点销售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市场，同时增加除主打产品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之外的中成药产品，以丰富公司产品品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中成药主营业务收入 1,648.98 万元，同比增加 279.64%；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取得共 28 间商业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用作莎普爱思大药房经营场所；同时，莎普爱思大药房业务进一步拓展，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莎普爱思大药房已完成对 4 家单体药店的资产收购，另有 2 家签订《资产收购协议》，尚在办理相关资产过户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母公司研发项目进展和有关产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工作，取得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盐酸氨溴索口服溶液《审批意见通知件》，以及莎普健牌维生素 C 钙片《国产保健食品技术转让产品注册批准证书》等；做好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运营各项工作和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有关工作。

报告期内，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公司严把产品质量关，狠抓安全生产，强化各项培训，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收得率，节能降耗、开源节流、合理控费；重点做好 GMP、GSP 的自查、完善工作；加强中药材、中药饮片管理，严格进行供应商审计，做好来料验收和检验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单剂量滴眼液生产线的药品 GMP 证书；接受并通过 GMP、GSP 飞行检查等，及时做好相关完善及提升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监管，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完成首发募投项目大输液项目变更相关工作，做好有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工作等；同时，有序推进非公开募投项目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重塑“莎药”文化，明确打造百年莎药的发展目标，秉持“坚韧、坚强、坚持”的企业发展精神，坚持“大健康、中老年、OTC”的发展方向，以市场开拓和产品研发为重点，以“明亮眼睛，幸福晚年”为己任，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为积极回报股东，公司积极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派现金 4.7 元（含税），2016 年度的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1%。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版（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了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相应调整，并按新政府补助准则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的有关要求，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时，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进行调整，将营业外收入中符合要求的 4,241,905.18 元调入其他收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净资产以及 2017 年 1-6 月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德康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9 日